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关于对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变更审计 师相关事宜的公告及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有关（1）刊发截至二零 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经审核管理账目；（2）继续股票停牌的 公告之关注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依据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魏桥铝电”或“公司”）提供的资料及 2013~201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于 2016 年 9 月 23 日出具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确定魏桥铝电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拟公开发行的 2016 年公司债券由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宏桥”）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债项信用等级为“AAA”，信用等级的有效期为 1 年。该债券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债券简称为“16 魏桥 05”，债券代码为“112457.SZ”。

2017 年 5 月 2 日，魏桥铝电出具公告，该公告称，安永会计师事务所自 2017 年 4 月 27 日起辞任中国宏桥审计师，中国宏桥董事会决定聘请天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填补安永辞任的空缺及任职直至本公司下届股东大会结束。

2017 年 5 月 2 日，中国宏桥出具公告，该公告主要涉及以下内容：（1）刊发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经审核管理账目；（2）继续股票停牌的公告。

针对上述事项，联合评级将密切关注和跟踪以上事宜进展，并保持与魏桥铝电的沟通，以便动态分析并及时揭示上述事项变化对其主体信用等级及上述已发行债券信用水平可能带来的影响。

特此公告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3 日